

2022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金额单位：万元

填报单位：昌黎县妇女联合会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妇女儿童专项保障资金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昌黎县妇女联合会本级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		到位数		30		执行数		30	
	其中：财政资金		30		其中：财政资金		30		其中：财政资金		3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提升素质，引领妇女参加经济社会建设。1、开展“双创双服巾帼行动”。2、组织实施“乡村振兴巾帼行动”。3、深化寻找“最美家庭”活动。履行职能，依法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1、创新推进维权服务工作。2、加强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工作。3、持续推进困境关爱服务。4、加强“婚姻家庭纠纷预防化解”工作。					提升素质，引领妇女参加经济社会建设。履行职能，依法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97.5%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50)	数量指标	受助儿童人数	考核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的影响：受助儿童人数（人次）是指年度内妇女联合会联系帮助的儿童合计人数	12.50	≥	100	人次	100人	完成	12.5	
		质量指标	建设示范儿童之家合格率	建设示范儿童之家数量（个）是指年度内建成并通过验收合格的示范儿童之家占全部建设总家的比率	12.50	≥	95	百分率	100	完成	12.5	
		时效指标	项目及时完成率	项目实施任务及时完成数量占总项目的比率	12.50	≥	90	百分率	90	完成	12	
		成本指标	妇女儿童保障投入情况	考核项目实施的投入情况：是年度内财政资金投入情况	12.50	=	30	万元	30万元	完成	12	
	效益指标 (30)	经济效益指标	妇女手工技能培训后产生的经济效益	考核项目实施对社会产生经济效益的影响：通过妇女手工技能培训合格人数产生的经济效益	7.50	≥	5000	元/人/年	5000元	完成	7	
		社会效益指标	困境儿童关爱行动人数	考核项目实施对社会产生社会效益的影响：通过困境儿童关爱行动人数合计	7.50	≥	100	人次	110人	完成	7.5	
		生态效益指标	美丽庭院建设带动绿色生活	考核项目实施对生态发展的影响：通过评比达标的美丽庭院实现区域内绿色生活目标	7.50			达标	已达标	完成	7.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家教普及和宣传指导服务可持续性	考核项目实施对妇女工作带动对社会产生可持续影响的情况	7.50	=	1	年	1年	完成	7.5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考核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的影响：受益对象满意度=项目区被调查人数中表示满意的人数（户数）占调查总数的比率	10.00	≥	95	百分率	100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7.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存在问题：1在绩效目标指标体系健全完善方面尚需努力；2在实践力度上还有待完善。原因：1一些成果性的指标尚不足以真正反映长期效果；2对微观具体指标的研究有待提高。措施：1加强学习教育培训，正确理解、准确把握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义，有效指导工作实践。2采用理论指导和实践相结合的研究途径。3切实把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贯穿到工作之中，逐步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绩效管理体系，围绕重点工作任务目标，强力推进落实举措，确保部门各项工作取得扎实成效。											

填报人：范甜甜

联系电话：0335-2022054

说明：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